

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暨风险提示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提示：

- 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股票连续两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20%，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。
-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核实，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。
- 公司主要从事黄金珠宝贸易业务，本身并无黄金开采和生产加工业务。近期黄金价格有所上涨，并不能提升公司盈利水平。

一、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

公司股票于2018年10月16日、17日连续两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20%，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。

二、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

1、经公司自查，公司目前经营正常，内外部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，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宜。根据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，本期营业收入为180.27万元，较上年同期减少53.27%；本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-529.67万元，上年同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-262.12万元。公司主要从事黄金珠宝贸易业务，本身并无黄金开采和生产加工业务。近期黄金价格有所上涨，并不能提升公司盈利水平。

2、经核实，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未发现需要澄清或回应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，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补充、更正之处。

3、经向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发函确认，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控股股

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，包括但不限于并购重组、股份发行、债务重组、业务重组、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。

三、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

公司董事会确认，公司没有任何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和意向，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、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。

四、上市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

公司股票连续两个交易日（2018年10月16日、17日）涨停，交易量大幅增加。截止2018年10月17日收盘，股票交易换手率较高，可能存在炒作风险，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不要盲目跟风。

截止2018年10月17日，公司股票收盘价格为9.46元，静态市盈率-220.10%，动态市盈率-132.26%，偏离同行业水平。

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纸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，信息披露网站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。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和网站刊登的公告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、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零一八年十月十八日